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核字[2018]004664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 关于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 1-2 |



关于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大华核字[2018]004664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收到了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转来的贵所下发的《关于对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8】第 3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我们对问询函中需要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的关注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回复如下：

关注事项 2.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2.8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8.46%，其中账龄在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 2.61 亿元，占比 20.36%；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16.81%。请结合销售情况及信用政策，并比较可比公司及以往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等数据，说明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应收账款收回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说明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适当。请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我们针对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及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适当实施的主要程序

1、编制应收账款明细表，复核应收账款借方累计发生额与主营

业务收入是否配比。

2、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天数等指标，并与被审计单位以前年度指标、同行业同期相关指标对比分析。

3、抽查余额较大的应收账款明细，检查本期及同期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销售及回款凭证等，分析余额增长的原因。

4、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本期公司销售情况以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

5、检查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发生变化。

6、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正确。

二、核查结论

基于已执行的复核程序，我们得出结论：

1、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主要为公司国外销售大多采用远期T/T、D/P等结算方式，并且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合同付款时间延长了2-6个月，销售回款较慢，部分客户在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销售回款小于2017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以上，导致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同期增长。

2、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3年以内的计提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3、公司应收账款会计政策是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但公司2018半年报对已取得回款承诺的应收账款明细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此部分未计提坏账准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